

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2026 年國際國中科學奧林匹亞競賽
校內代表選拔試場規則

- 一、測驗時考生必須攜帶身分證明(如學生證或健保卡)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。
- 二、 **12:40** 前，考生不得提早離場。若強行離場，不服糾正者，測驗不予計分。
- 三、文具自備，必要時可用透明墊板，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，其他非文具用品請勿攜入試場，且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。
- 四、考生應試時不得飲食及嚼食口香糖等。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測驗中飲水或服用藥物時，於測驗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老師同意後，在監試委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。
- 五、試場內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等行為。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，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，測驗不予計分，並依校規處理。
- 六、非應試用品如教科書、參考書，或補習班文宣品等，以及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行動電話、行動通訊裝置、收音機、鬧鐘，及 MP3、MP4 等多媒體播放器材，一律不准攜入試場。
- 七、考生可攜帶三角板、直尺、圓規，但不得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。
- 八、作答時，務必使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，不得使用鉛筆，否則不予計分。更正時，可以使用修正液（帶）。如有書寫不清或汗損等情事，其責任由考生自負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九、如遇警報、地震，應遵照監試委員指示，迅速疏散避難。
- 十、測驗結束鐘（鈴）響起，監試委員宣布測驗結束，不論答畢與否應即停止作答，交卷離場。交卷後強行修改者，測驗不予計分。逾時作答，不聽制止者，該科測驗不予計分；經制止後停止者，扣測驗分數 15 分。
- 十一、答案將於測驗當天第 5 節下課後張貼於設備組外公布欄。
- 十二、4 月 10 日（週五）起可至設備組查詢成績。